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 点在上海市中山南路 969 号谷泰滨江大厦 18 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合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5,772.5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06%；实现合并净利润为 13,322.01 万元，比去年同期降低 17.7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869.70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3.9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191,214,660.7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121,466.07元，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330,432,671.11元，减去派送现金红利51,788,478.15元后，本期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50,737,387.59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和未来12个月的投资计划，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8年底总股本350,320,801股扣除已回购股数9,682,222股，即340,638,579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邵春阳先生、甘为民先生、王汉卿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19年4

月30日的《证券时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底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开展外币金额不得超过 1.1 亿美元（约人民币 7.48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事务所”）完成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以前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2019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的《证券时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对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实施自查，并编制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依据公司及各子公司今年的经营和投资计划，综合考虑和各借款银行的业务情况，灵活运用各种融资手段，提高资金运用效率，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浙商银行、交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的信用额度。

截至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前，在以上额度内，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授权董事长决定申请的融资品种、金额、期限、融资方式及担保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江宸智能 2018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说明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江宸智能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增持意欧斯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爱仕达机器人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1,200万元从新三板二级市场增持意欧斯股票,购买价格不超过1.75元/股,若按此条件全额购买,预计可购买的股份数量为6,857,142股,约占意欧斯总股本的8.68%。本次投资完成后,总计持有意欧斯11.21%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持意欧斯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4月17日公布并施行《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公司拟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浙江爱仕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4月30日止在招商银行温岭支行形成的最高额为8,000万元的债务担保。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021)。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松盛机器人及劳博物流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松盛机器人及劳博物流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5月22日在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